

解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以来，解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严格按照《解放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文件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促进我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稳定发展、退役军人获得感不断提升。现将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本领域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推进法治学习和宣传。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组织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为核心，把目标侧重点放在增强系统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法律素养以及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自觉性和实际能力上，对全局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统一安排部署，制定年度学习计划，通过政策解读、以会代训、集中学习、讨论交流等学习方式，加深干部职工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切实提高干部职工法律知识水平和依法行政的实际运用能力。三是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普法工作，积极组织“解放区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参加全区集中普法宣传活动，各街道、

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常态化组织退役军人志愿者开展退役军人工作相关法律政策培训和解读，并通过社区入户、走访慰问、座谈交流等方式将法治思想、法规政策送到群众手中。

（二）加强权力运行体系规范建设。制定并向社会公开我局权力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理清部门责任和权力行使边界，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结合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实际，制定《标准工作台账》和《业务操作手册》，对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流程明确标准，统一规范。每年对各街道、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制度落实情况、工作规范执行情况、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情况等进行督查和通报。

（三）积极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和“放管服”改革。全面做好事项要素梳理工作，进一步精简材料，压缩时限，完善标准化审批材料目录和办事流程，实现军人退役“一件事”线上线下一办。二是健全退役军人法律援助体系。在现有法律法规框架下，整合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和司法系统的优势资源，打造退役军人矛盾纠纷调解和法律援助工作机制，统筹法律工作者、律师、老兵调解员等各方人力资源参与，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三是依法化解矛盾问题。认真贯彻《信访工作条例》，依法依规办理退役军人信访事项。实行首办责任制，建立信访事项办结质量抽查机制。畅通信、访、网、电等多种诉求反映渠道，加强信访事项转办督办。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退

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作用，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成立退役军人事务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纳入全局重要议事议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

（二）强化带头意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局主要负责人坚持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注重在述法过程中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局领导班子坚持法治思维，坚持自我查摆，对述法中暴露出的短板不足加强跟进整改力度，从源头、过程和结果等方面多重发力，不断强化述法的实用属性，注重述法效果转化为工作成果，全面提升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效能。

（三）强化队伍建设。坚持以领导带头学法为标杆，制定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充分利用党组会、班子会、学习会等契机，重点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主题学习和交流讨论。带头并动员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学法培训，并通过学习强国、普法网站等网络平台学习、答题，进一步拓展法治学习内容，提高法律素养，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法治人才队伍。

三、存在的问题

2022 年，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政策制度不平衡、不衔接、不可持续的问题还比较突出，跟进配套不及时、宣传解读不到位、执行落实有偏差的问题不同程度存在；法律服务还需要更加便捷可及、优质高效；系统工作人员特别是基层一线人员理解政策、执行政策、宣传政策的能力水平还需提高；普法宣传主要依托走访慰问、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进行，宣传效果与预期目标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需要对宣传广度、深度及覆盖率等方面进行全面加强。

四、2023 年度主要安排

2023 年我局将继续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目标，在不折不扣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的基础上，牢固树立扛旗争先、主动担当的意识，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全力推动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法治宣传教育。通过微信公众号、解放视窗、焦作日报等媒体平台，宣传报道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依法行政工作的突出亮点，充分展现行业发展新气象，有的放矢解决服务对象“急难愁盼”，更好地为退役军人服务。

（二）做好系统队伍培训工作。以完善学法机制和提升普法队伍素质能力为着力点，力争在规范服务程序、提升服务意识上取得新突破。持续深化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作风建设，不定期开展

各类教育培训和普法活动，扎实开展学法用法工作，确保学有成效。

（三）深化法律援助工作。使用好、发挥好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站在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的作用，着力在制度完善、流程优化、效率提升、退役军人满意度上下功夫，打好矛盾调解和法律援助渠道多元化、办理过程规范化、处理结果透明化的“组合拳”，不断提升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维护工作的公信力和满意度。

（四）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进一步健全完善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制度，以项目化、条目式的手段帮助基层服务站特别是村（社区）服务站理清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职责，确保基层服务站活动常态化、工作特色化、服务优质化，有效推动法治理念、法治方法、法治服务进村入户，树立服务质量高效、群众满意的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形象。